

##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榆林市城市管理执法局（招标人名称）的榆林市城市管理执法局关于采购餐饮油烟检测和在线监测服务项目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具体情况如下：

1. 便携式油烟检测仪、餐饮业油烟在线监测仪（标的名称），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优丽德（北京）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10人，营业收入为298.5891万元，资产总额为376.353万元，属于（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榆林科润盛源检测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12月23日

备注：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投标人非中型、小型、微型企业不填写此表。